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陳雅葳  
電 話：02-7736-7749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0665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0066595A00\_ATTCH1.docx、0066595A00\_ATTCH2.doc)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及「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等資料各1份(詳附件)，請鼓勵所屬高中(職)、國中及國小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6年6月14日金管保綜字第10602061590號書函暨「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辦理。
- 二、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委託辦理「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承辦廠商，該廠商為辦理本(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教學行動方案徵選活動，已公告「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及106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 (<https://goo.gl/a0NkcT>) 於該會保險局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http://rm.ib.gov.tw/Pages/index.aspx>)，請貴局(府)協助轉知所屬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1060066595\*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蔡佩玲小姐，  
電話：(02)8968-0899轉0791。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本署高中職組、本署國中小組(均含附件)

2017-07-03  
09:50:27  
公文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